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五色石
第三卷 朱履佛 去和尚偷開月下門 來御史自鞫井中案

冤獄多，血淚枯，免愛偏教雉人羅。佛心將奈何。 明因果，證彌陀，變相如來東土過。澄清苦海波。

右調《長相思》

自來出家與讀書一般，若出家人犯了貪嗔癡淫殺盜，便算不得如來弟子，譬如讀書人忘了孝弟忠信、禮義廉恥，也便算不得孔門弟子。每怪世上有等喜歡和尚的，不管好歹，逢僧便拜。人若說讀書人不好，他便信了；若說出家人不好，他只不信。殊不知那罵和尚的罵他不守如來戒，這不是謗僧謗佛謗法，正是愛僧奉佛護法。如今待在下說幾個掛名出家的和尚卻是活強盜，再說兩個發心皈佛的俗人倒是真和尚，還有個不剃髮、木披緇、守正持貞、除凶去暴、能明孔子教的宰官，就是能守如來戒的菩薩。這段因果，大眾須仔細聽者。

宋徽宗政和年間，浙江桐鄉縣一個書生，姓來名法，字本如，年方弱冠，父母雙亡，未有妻室。他青年好學，家道雖貧，胸中卻富，真個文通經史，武諳韜鈴，更兼丰姿瀟灑，性地剛方。只是多才未遇，年過二十，尚未入泮，在城外一個鄉村財主家處個訓蒙之館。那財主姓水名監，有一女兒，小字觀姑，年已十四，是正妻所出。正妻沒了，有妾封氏月姨，生子年方六歲，延師就學，因請來生為西席。那月姨自來生到館之日，窺見他是個美少年，便時常到書館門首探觀。來生卻端坐讀書，目不邪視。月姨又常到他窗前彩花，來生見了，忙立起身，背窗而立。月姨見他如此，故意使丫鬟、養娘們送茶送湯出來，與來生搭話。來生通紅了臉，更不交談。有詩為證：

閒窗獨坐午吟餘，有女來窺笑讀書。

欲把琴心通一語，十年前已薄相如。

自此水家上下諸人，都說我家請的先生倒像一個處女。水員外愛他志誠，有心要把女兒招贅他，央媒與他說合，倒是來生推辭道：「我雖讀書，尚未有寸進。且待功名成就，然後議親未遲。」自此把婚事停擱了。

一日，來生欲入城訪友，暫時假館。到得城中，盤桓了半日。及至出城，天色已晚。因貪近路，打從捷徑行走。走不上二三里，到一個古廟門前，忽聽得裡面有婦人啼喊之聲。來生疑忌，推門進去打一看，只見兩個胖大和尚，拿住一個少年婦人，剝得赤條條的，按倒在地。來生吃了一驚，未及開言，一個和尚早跳起身，提著一根禪杖，對來生喝道：「你來吃我一杖！」來生見不是頭，轉身往外便走，卻被門檻一絆，幾乎一跌，把腳上穿的紅鞋絆落一隻在廟門外。回頭看時，和尚趕來將近，來生著了急，赤著一隻禿襪子，望草地上亂竄。和尚大踏步從後追趕。來生只顧向深草中奔走，不提防草裡有一口沒井欄的枯井，來生一個腳錯，撲翻身跌落下去了。和尚趕到井邊，往下望時，裡面黑洞洞地，把禪杖下去搨，卻搨不著底，不知這井有幾多深。料想那人落了下去不能得出，徘徊了半晌，慢慢地拖著禪杖仍回廟裡。只見廟裡那婦人已被殺死在地，那同伙的僧人，已不知去向。這和尚驚疑了一回，拽開腳步，也逃奔別處去了。正是：

淫殺一時並行，禿驢非常狠毒。

菩薩為之低眉，金剛因而怒目。

看官聽說：原來那婦人乃城中一個開白酒店仰阿閩的妻子周氏，因夫妻反目，鬧了一場，別氣要到娘家去。娘家住在鄉村，故一逕奔出城來，想不到那古廟前，遇著這兩個遊方和尚，見她子身獨行，輒起歹意，不由分說，擁入廟中，強要姦淫，卻被來生撞破。一個和尚便去追趕來生，那個在廟裡的和尚因婦人聲喚不止，恐又有人來撞見，一時性起，把戒刀將婦人搨死，也不等伙伴回來，竟自逃去。

這邊仰家幾個鄰舍見周氏去了，都來勸仰阿閩道：「你家大嫂此時出城，怕走不到你丈母家裡了。況少年婦女，如何放他獨自行走？你還該同我們趕去勸她轉來。」仰阿閩怒氣未息，還不肯行動，被眾人拉著，一齊趕出城，迤邐來至古廟前。忽見一隻簇新的紅鞋落在地上，眾人拾起看了道：「這所在哪裡來這東西，莫不裡面有人麼？」便大家走進廟來看。不看時猶可，看了都嚇了一跳。只見地上一個婦人滿身血污，赤條條地死在那裡。仔細再看，不是別人，卻就是仰阿閩的妻子周氏，項上現有刀搨傷痕，眾人大驚。仰阿閩嚇得目瞪口呆，做聲不得。眾人都猜想到：「謀死他的一定就是那遺失紅鞋的人，此人料去不遠，我們分頭趕去，但見有穿一隻紅鞋的便拿住他罷了。」於是一哄地趕出廟來。行不半里，只聽得隱隱地有人在那裡叫救人。

眾人隨著聲音尋將去，卻是草地上枯井中有人在下面叫喚。眾人驚怪，便都解下搭膊腳帶之類，接長了掛將下去。來生見有人救他，慌忙扯住索頭，眾人發聲喊，一齊拽將起來。看時，正是一隻腳穿紅鞋的人。把拾來那一隻與他腳上穿的比對，正是一樣的。眾人都道：「天網恢恢，疏而不漏。你謀死了人，天教你落在這井裡。」來生失驚道：「我謀死了什麼人？」眾人道：「你還賴哩！」便把來生擁到廟裡，指著死婦人道：「這不是你謀死的？」來生叫起屈來，將方才遇見和尚，被趕落井的事說了一遍，眾人哪裡信他。正是：

黑井方出，紅鞋冤證。

百口辯來，無人肯信。

眾人當下喚出地方里長，把婦人屍首交付與看管，一面扭住來生去縣裡首告。縣官聞是人命重情，隨仰巡捕官出城查驗屍首。次日早堂，帶進一千人犯聽審。原來那知縣姓胡名渾，本是蔡京的門生，性最奉佛，極喜的是齋僧佈施。當日審問這宗公事，先問了仰阿閩並眾鄰里口詞，便喝罵來生：「你如何幹這歹事？」來生把實情控訴，知縣道：「你既撞見僧人，可曉得他是那寺裡的和尚？」來生道：「他思是遠方行腳的，哪裡認得？」知縣又問眾人道：「你等趕出城時，路上可曾見有兩個行腳僧人？」眾人都說沒有。知縣指著來生罵道：「我曉得你這廝於曠野中過，見婦人起了不良之心，拉到廟裡欲行奸騙，恨其不從，便行謀害。又怕被人撞破，心慌逃避，因此失履墮井。如今怎敢花言巧語，推在出家人身上？」來生大叫冤屈，知縣道：「這賊骨頭，不打如何肯招！」喝教左右動刑。來生受刑不過，只得依著知縣口語屈招了。知縣立了文案，把來生問成死罪，下在獄中。一面著該地方殯殮婦人屍首，仰阿閩及眾鄰舍俱發放寧家。

此時哄動了城內城外之人，水員外聞了這個消息，想道：「來先生是個志誠君子，豈肯作此歹事？其中必有冤枉。」因即親到獄中探望。來生泣訴冤情，水員外再三寬慰。那來生本是一貧如洗，以館為家的，難有幾個親戚，平日也只淡淡來往，今見他犯了事，都道自作自受，竟沒一個來看顧他。只有水員外信他是好人，替他叫屈，不時使人送飯，又替他上下使錢，因此來生在獄中不十分吃苦。正是：

仲尼知人，能識公治。

雖在縲紲，非其罪也。

光陰迅速，來生不覺在獄中坐過三年。那胡知縣已任滿去了，新知縣尚未到任。此時正值江南方臘作亂，朝廷敕命張叔夜為大招討，領著梁山泊新受招安的一班人馬攻破方臘。那方臘棄了江南，領敗殘兵馬望浙江一路而來。路經桐鄉縣，縣中正當缺官，其署印衙官及書吏等都預先走了，節級、禁子亦都不見，獄門大開，獄中罪犯俱乘亂逃出，囹圄一空，只有來生一個人坐在獄中不去。方臘兵馬恐官軍追襲，不敢停留，連夜往杭州去了。隨後張招討領兵追來，到縣中暫駐，安輯人民，計點倉庫、牢獄，查得獄中眾犯俱已脫逃，只有一個坐著不去。張招討奇異，喚至軍中問道：「獄囚俱乘亂走脫，你獨不走，卻是何意？」來生道：「本身原係書生，冤陷法網，倘遇廉明上官，自有昭雪之日；今若乘亂而走，即亂民也。與寇無異。故寧死不去耳。」張招討聽罷，點頭

歎道：「官吏人等，若能都似你這般奉公守法，臨難不苟，天下安得亂哉。」因詳問來生犯罪緣由，來生將上項事情並被刑屈招的事細細陳訴。張招討遂取縣中原卷仔細從頭看了，便道：「當時問官好沒分曉，若果係他謀死婦人，何故反留紅履自作證據？若沒人趕他，何個抬履而去？若非被逐心慌，何故自落井中？且婦人既係刀傷，為何沒有行兇器械？此事明有冤枉，但只恨沒拿那兩個和尚處。然以今日事情論之，這等臨難不苟的人，前日決不做這歹事的。」便提起筆來，就把原招盡行抹倒，替來生開釋了前罪。來生再拜道：「我來法如今方敢去矣。」張招討道：「你且慢去。我想你是個不背朝廷的忠臣義士，況原係讀書人，必然有些見識，我還要細細問你。」於是把些軍機戰略訪問來生，那來生問一答十，應對如流。

張招討大喜，便道：「我軍中正少個參謀，你可就在我軍前效用。」當下即命來生脫去囚服，換了冠帶，與之揖讓而坐，細談軍事。

正議論間，軍校稟稱拿得賊軍遺下的婦女幾百口，聽候發落。來生便稟張招討道：「此皆民間婦女，為賊所擄。今宜撥給空房安頓，候其家屬領去。」張招討依言，就令來生去將眾婦女點名造冊，安置候領。來生奉令，於公所喚集這班婦女逐一報名查點。點過了一半，點到一個女子，只見那女子立住了，看著來生叫道：「這不是來先生麼？」來生驚問：「你是誰家女子，緣何認得我？」那女子道：「我就是水員外之妾封氏月姨。」來生便問：「員外與家眷們如今都在哪裡？你緣何失陷在此？」月姨道：「員外聞賊兵將近，與妾領著子女要到落鄉一個尼姑庵裡去避難，不想半路裡彼此相失，妾身不幸為賊所擄。今不知我員外與子女們俱無恙否？聞來先生一向為事在獄，卻又幾時做了官了？」來生將招討釋放，命作參謀之事說與知道。因問水員外所往尼庵在何處，叫什麼名，月姨道：「叫做水月庵，離本家有五十里遠近。」來生聽了，隨差手下軍校把自己名帖去水月庵中請水員外來相會，並報與月姨消息。一面另撥房屋請月姨居住，候員外來領回。其餘眾婦女俱安置停妥，待其家屬自來認領，不在話下。

且說水員外因不見了月姨，正在庵中煩惱，忽見來生遣人來請，又知月姨無恙，十分歡喜，隨即到參謀營中來拜見。來生先謝了他一向看顧之德，並將自己遭際張招討，開豁罪名，署為參謀，及查點婦女，得遇月姨的事細訴一遍，水員外再三稱謝。敘話中間，又提起女兒姻事，來生道：「感荷深恩，無以為報。今既蒙不棄，願為半子。但目今兵事倥傯，恐无暇及此。待我稟過主帥，然後奉復。」當下水員外先領了月姨回去。次日，來生入見張招討，把水員外向來情誼，並目下議婚之事從容稟告。張招討道：

「此美事也，我當玉成。」便擇吉日，將禮金二百兩、彩幣二十端與來生下聘，約於隨征凱旋之日然後成親，水員外大喜。正是：

此日爭誇快婿，前日居然罪囚。

若非結交未遇，安能獲配鸞儷。

且說水員外聯了這頭姻事，十分欣悅。且說來生納聘之後，即隨張招討領兵征進，勸張招討申明禁約，不許兵丁騷擾民間。自此大兵所過，秋毫無犯，百姓歡聲載道。連梁山泊投降這班好漢見他紀律嚴明，亦皆畏服。來生又密獻奇計，教張招討分兵設伏，活捉了賊首方臘，賊兵不日蕩平，奏凱還朝。張招討備奏參謀來法功績，朝廷命下，升張招討為樞密院正使，參謀來法賜進士第，擢為廣東監察御史。當下來御史上表謝恩，即告假歸娶，聖旨准了。來御史拜辭了張樞密，馳驛還鄉，與水員外女兒觀姑成婚。此時來御史已二十四歲，觀姑已十七歲了。

正是：

昔為西席，今作東牀。三載囹圄，誤陷鼠牙雀角；一年鋒鏑，爭看虎步龍驤。重耳配霸姬，本是蒲城一罪犯；文王述淑女，曾從姜里作囚夫。眼前榮辱信無常，久後升沉自有定。

來御史成親滿月之後，即起馬往廣東赴任。那時廣東龍門縣有一樁極大冤枉的事情，虧得來御史赴任替他申冤理枉，因而又弄出一段奇聞快事，連來御史自己向日的冤枉也一齊都申理了。看官慢著，待我細細說來。

卻說龍門縣有個分守地方的參將，叫做高勳，與朝中太尉高俅通譜，認了族姪，因恃著高大尉的勢，令兵丁於民間廣放私債，本輕利重，百姓若一時錯見，借了他的，往往弄得家破人亡。本縣有個開點心店的曾小三，為因母親急病死了，無錢殯葬，沒奈何，只得去高參將處借銀十兩應用。過了一年，被他利上起利，總算起來，連本利該三十兩。那高參將官任已滿，行將起身，一應債銀刻期清理，曾小三被高家兵丁催逼慌了，無計可施，想道：「我為了母親借的債，如今便賣男賣女去還他也是該的，只可惜我沒有男女。」左思右想，想出一條萬不得已之策，含著眼淚扯那兵丁到門首私語道：「我本窮人，債銀一時不能清還，家中又別無東西可以抵償，只有一個妻子商氏，與你們領了去罷。」兵丁道：「我們只要銀子不要人，況一個婦人哪裡便值三十兩銀子？我今寬你兩日，你快自己去賣了妻子將銀子來還我們。」說畢去了。曾小三尋思道：「我妻子容貌也只平常，怕賣不出三十兩銀子。除非賣到水販去，可多得些價錢，卻又心中不忍。」只得把表情哭告妻子。那商氏聽罷呆了半晌，放聲大慟。曾小三寸心如割，也號啕大哭起來。

只這一哭，感動了隔壁一個菩薩心腸的人。那人姓施號惠卿，是做皮匠生理的。獨自居住，不娶妻室。性最好善，平日積攢得二三十兩銀子，時值城外寶應寺募修大殿，有個募緣和尚結了草棚住在那條巷口募緣，施惠卿發心要把所積銀兩捨與本寺助修殿工。那日正請那化緣和尚在家吃齋，忽聞隔壁曾小三夫妻哭得淒慘，便走將過來問其緣故，曉得是如此這般，不覺惻然動念。回到家中，打發和尚吃齋去了，閉門自想道：「比如我把銀子去佈施，何不把來替曾小三償了債，保全了他夫妻兩口，卻不強似助修佛殿？」思付已定，便來對曾小三道：「你們且莫哭，我倒積得三十多兩銀子在那裡，今不忍見你夫妻離散，把來替你完了債罷。」曾小三聞言，拭淚謝道：「多承美意，但你又不是財主，也是手藝上積來的，如何為我一旦費去？」施惠卿道：「惻隱之心，人皆有之。我和你既做鄰鄉，目睹這樣慘事，怎不動心？我今發心要如此，你休推卻了。」曾小三還在躊躇，只見討債的兵丁又嚷上門來，說道：「我們老爺不肯寬限，立要今日清還。若不然，拿去衙中吊打。」施惠卿便出來招手道：「長官不須囉哩，銀子我已替他借下，交還你去便了。」說罷，隨即回家，取出銀子，拿過來付與兵丁，兌明足紋三十兩。兵丁見有了銀子，也不管他是哪裡來的，收著去了。曾小三十分感激，望著施惠卿倒身下拜，施惠卿連忙扶起，曾小三稱謝不盡。當晚無話。

過了一日，曾小三與妻子商議定了，治下一杯酒，約施惠卿飲。施惠卿如約而來，見他桌上擺著三副盞箸，施惠卿只道他還請什客。少頃，只見曾小三領著妻子商氏出來見了施惠卿，一同坐著陪飲。施惠卿心上不安，吃了兩三杯，就要起身。

曾小三留住了，自己起身入內，再不出來，只有商氏呆瞪瞪地陪著施惠卿坐地。施惠卿一發不安，連問：「你丈夫如何不出來吃酒？」商氏只顧低著頭不做聲。施惠卿高聲向內叫道：「小三官快出來，我要去也。」只見商氏噙著兩眼淚對施惠卿道：「我丈夫已從後門出去，不回家了。」施惠卿失驚道：「卻是為何？」商氏道：「他說你是小經紀人，如何肯白白裡費這些銀兩。我這身子左右虧你保全的，你現今未有妻室，合當把我送你為妻，他已寫下親筆執照在此。今日請你過來吃酒，便把我送與你，自削髮披緇，往五台山出家去了。」說罷，兩淚交流。施惠卿聽了，勃然變色道：「我本好意，如何倒這等猜我？難道我要謀他妻子不成！」說畢，推桌而起，往外就走。回到家中，想道：「這曾小三好沒來由，如何恁般舉動？」又想道：「他若果然出去了，不即回家，我住在隔壁也不穩便，不如搬了別處去罷。」算計已定，次日便出去看屋尋房，打點移居。這些眾鄰舍都道施惠卿一時假撇清，待移居之後少不得來娶這商氏去的。

過了兩日，施惠卿已另租了房屋。一個早晨，搬了傢伙，遷移去了。那一日，卻再不見商氏開門出來。眾鄰舍疑忌，在門外叫喚，又不見答應，把門推時，卻是虛掩上的，門轉軸已掘壞在那裡了。眾人人內看時，只見商氏歪著身子死在牀邊，頭頸傷痕是被人用手掐喉死的，一時哄動了地方，都猜道：「施皮匠是那一日移居，這婦人恰好在隔夜身死，一定是皮匠謀殺無疑。」當下即具呈報縣。那縣官叫做沈伯明，正坐堂放告，聞說有殺人公事，便取呈詞看了，又問了眾人備細，隨即出簽提拿施惠卿。不一時施惠卿拿到，知縣喝問情由，施惠卿道：「小的替曾小三還了債，曾小三要把妻子商氏與小的，小的不願，故此遷居別處，以避嫌疑，卻不知商氏如何身死？」知縣喝罵道：「你這廝既不要他妻子，怎肯替他還債？明明是假意推辭，暗行奸騙，奸騙不就，便行謀

害。」施惠卿大喊冤屈，知縣哪裡肯信，拷打一番，把他逼勒成招，下在牢裡，正是：

為好反成仇，行仁反受屈。

天乎本無辜，冤哉不可說。

且說曾小三自那日別過妻子，出了後門，一逕奔出城外，要取路到五台山去。是日行了二十多里路，天色已晚，且就一個村店中安歇。不想睡到半夜，忽然發起寒熱來，到明日卻起身不得，只得在店中臥病。這一病直病了半月有餘，方才平愈。那一日正待起身，只見城裡出來的人都紛紛地把施惠卿這樁事當做新聞傳說。曾小三聽了，暗吃一驚，想道：「施惠卿不是殺人的人。況我要把妻子送他，已先對妻子再三說過，妻子已是肯從的了。如何今又被殺？此事必然冤枉。我須回去看他一看，不要屈壞了好人。」於是離了村店，依舊入城，不到家中，竟到獄門首，央求禁子把施惠卿帶將出來。曾小三見他囚首囚服，遍身刑具，先自滿眼流淚。施惠卿歎道：「我的冤罪想是命該如此，不必說了。只是你何苦多此一舉動，致使令正無端被害。」曾小三道：「這事倒是我累你的，我今來此，正要縣裡去與你辨冤。」施惠卿道：「斷案已定，知縣相公怎肯認錯？不如不要去辨罷。」曾小三道：「既是縣裡不肯申理，現今新察院來老爺按臨到此，我就到他台下去告，務要明白這場冤事。」說罷，別了施惠卿，便央人寫了狀詞，奔到馬頭上，等候來御史下馬，攔街叫喊。

當下來御史收了狀詞，叫巡捕官把曾小三押著到了衙門。發放公事畢，帶過曾小三，細問了始末根由。便差官到縣，提施惠卿一宗卷案，並原呈眾鄰里赴院聽審。次日，人犯提到，來御史當堂親鞫，仔細推究了一回，忽然問道：「那商氏丈夫去後可別有人到他家來麼？」眾鄰里道：「並沒別人來。」來御史又道：「他家平日可有什麼親友來往債的麼？」曾小三道：「小的是窮人，雖有幾個親友，都疏遠不來的。」來御史又叫施惠卿問道：「你平日可與什麼人來往麼？」施惠卿道：「小的單身獨居，並沒有什人來往。」來御史道：「你只就還債吃酒遷居這幾日，可曾與什人來往？」施惠卿想了一想道：「只還債這日，曾請一個化緣和尚到家吃過一頓齋。」來御史便問道：「這是哪寺裡的和尚？」施惠卿道：「他是城外寶應寺裡出來募緣修殿的，就在小人住的那條巷口搭個草廡坐著募化。小的初意原要把這三十兩銀子捨與他去，所以請他吃齋。後因代曾小三還了債，便不曾捨。」來御史道：「這和尚如今還在那裡麼？」眾鄰里道：「他已去了。」來御史道：「幾時去的？」眾鄰里道：「也就是施惠卿遷居這早去的。」來御史聽了，沉吟半晌，乃對眾人道：「這宗案也急切難問，且待另日再審。」說罷，便令眾人且退，施惠卿仍舊收監，曾小三隨衙聽候。自此來御史竟不提這樁事，冷擱了兩個月。忽一日，發銀一百兩，給與寶應寺飯僧。次日，便親詣本寺行香。寺裡住持聞御史親臨，聚集眾僧出寺迎接。來御史下了轎，入寺拜了佛，在殿宇下看了一回，問道：「這殿宇要修造成功，須得多少銀子？」住持道：「須得二三千金方可完工。」來御史道：「若要工成，全賴募緣之力。」因問本寺出去募緣的和尚共有幾個，住持道：「共有十個分頭在外募化。」來御史道：「這十個和尚今日都在寺裡麼？」住持道：「今日蒙老爺駕臨設齋，都在寺裡飼餵。」來御史便吩咐左右，於齋僧常膳之外，另設十桌素筵，款待那十個募緣和尚。一面教住持逐名的喚過來，把緣簿呈看，「以便本院捐俸施捨。」住持領了鈞旨，登時喚集那十個僧人，卻喚來喚去，只有九個，中間不見了一個。來御史變色道：「我好意請他吃齋，如何藏匿過了不肯相見？」喝教聽差的員役同著住持去尋，「務要尋來見我！」住持心慌，同了公差各房尋覓，哪裡尋得見？

原來那和尚聞得御史發狠要尋他，越發躲得緊了。住持著了忙，遍處搜尋，直尋到一個舊香積廚下，只見那和尚做一堆兒地伏在破煙櫃裡，被住持與公差們扯將出來，押到來御史面前。來御史看時，見他滿身滿面都是灶煤，倒像個生鐵鑄的羅漢，便叫將水來替他洗淨了，帶在一邊。驀地裡喚過曾小三並眾鄰舍到來，問他：「前日在你那巷口結廡募緣的可是這個和尚？」眾人都道：「正是他。」來御史便指著那和尚喝道：「你前日謀害了曾小三的妻子商氏，你今待走哪裡去？」那和尚還要抵賴，來御史喝教把一千人犯並眾和尚都帶到衙門裡去細審。不一時，御史回衙，升堂坐定，帶過那募緣和尚，用夾棍夾將起來。和尚熬痛不過，只得從實供招。供狀寫道：

犯僧去非，係寶應寺僧，於某月中在某巷口結廡募緣，探知本巷居民施惠卿代曾小三還債，小三願將妻商氏送與惠卿，自己出外去訖。惠卿不願娶商氏為妻，商氏單身獨居，犯僧因起邪念，於某月某夜易服改妝，假扮施惠卿偷開商氏門戶，希圖奸騙。當被商氏認出叫喊，犯僧恐人知覺，一時用手掐喉，致商氏身死。所供是實。

來御史勒了去非口詞，把他重責三十，釘子長枷，發下死囚牢裡。又喚住持喝罵道：「你放徒弟在外募緣，卻做這等不良的事。本當連坐，今姑饒恕，罰銀三百兩，給與施惠卿。」住持叩頭甘服。來御史隨即差人去獄中提出施惠卿，並傳喚原問知縣沈伯明到來。這知縣惶恐謝罪，來御史喝道：「你問成這般屈事，誣陷好人，做什麼官？本當參處，今罰你出俸銀五百兩，給與施惠卿。」隨喚施惠卿近前撫慰道：「你是一位長者，應受旌獎。我今將銀八百兩與你，聊為旌善之禮。」施惠卿稟道：「小人荷蒙老爺審豁，幾死復生，今情願出家，不願受賞。這八百兩銀子乞將一半修造本寺殿宇，一半給與曾小三，教他追薦亡妻，另娶妻室。」曾小三叩頭道：「小人久已發心要往五台山去為僧，不願受銀，這銀一發將來捨與本寺修殿罷。」來御史聽了，沉吟道：「你兩人既不願領銀，都願出家，本院另有處。」便叫本寺眾僧一齊上來，吩咐道：「你這班禿子，本非明心見性，發願出家的。多半幼時為父母所誤，既苦無業相授，又道命犯華蓋，一時送去出了家。及至長大，嗜慾漸開，便幹出歹事。又有一等半路出家的，或因窮餓所逼，或因身犯罪故，無可奈何，避入空門。及至吃十分，衣豐食足，又興邪念。這叫做『饑寒起道心，飽暖思淫欲。』本院如今許你們還俗，如有願還俗者，給銀伍兩，仍歸本籍，各為良民。」於是眾僧中願還俗者倒有大半。來御史一一給銀發放了。便令施惠卿、曾小三且在寶應寺暫住，吩咐道：「我今欲於本寺廣設齋壇，普齋往來雲遊僧眾，啟建七七四十九晝夜道場，追薦孤魂。待完滿之日，就與你兩人剃度。只是這道場需用多僧，本處僧少，且又不中用，當召集各處名僧以成此舉。」吩咐畢，發放了一千人出去。次日，即發出榜文數十道，張掛各城門及村鎮地方，並各處寺院門首。榜曰：

巡按廣東監察御史來榜為延僧修法事：照得欲興法會，宜待禪宗。果係真僧，必須苦行。本院擇日於龍門縣寶應寺開立叢林，廣設齋壇，普齋十方僧眾。隨於本寺啟建七七晝夜道場，超薦向來陣亡將士並各處受害孤魂。但本處副應僧人不堪主持法事，竊意雲遊行腳之中，必有聖僧在內，為此出榜招集，以成勝舉。或錫飛而降，或杯渡而臨，或從祇樹園來，或自舍衛國至。指揮如意，佇看頑石點頭；開設講台，行見天花滿目。務成無量功德，惟祈不憚津梁。須至榜者。

這榜一出，各處傳說開去。這些遊方僧人聞風而至，都陸續來到寶應寺裡。來御史不時親臨寺中接見，逐一記名登冊，備寫鄉貫，分送各僧房安歇。

忽一日，接到一個和尚。你道這和尚怎生模樣？但見：

目露凶威，眉橫殺氣。雄糾糾學著降龍羅漢，惡狠狠假冒伏虎禪師。項下數珠疑是人骨剝就，手中禪杖料應生血裹成。不是五台山上魯智深，卻是瓦官寺裡生鐵佛。

這和尚不是別人，便是五年前追趕來御史入井的和尚。今日和尚便認不出來御史，那來御史卻認得明白，便假意道：「我昨夜夢見觀音大士對我說，明日有恁般模樣的一個和尚來，便是有德行的高僧。如今這位僧人正如夢中所言，一定是個好和尚。可請到我衙門裡去吃齋。」說罷，便令人引這和尚到衙門首。

門役道：「衙門裡帶不得禪杖進去。」教他把手中禪杖放了，然後引至後堂坐下。來御史隨即打轎回衙，一進後堂，便喝左右：「將這和尚綁縛定了！」和尚大叫：「貧僧無罪！」來御史喝道：「你還說無罪，你可記得五年前趕落井中的書生麼？」那和尚把來御史仔細看了一看，做聲不得。來御史道：「你當時怎生便弄死了這婦人，好好供招，免動刑法。」和尚道：「小僧法名道虛，當年曾同師兄道微行腳至桐鄉縣城外一個古廟前，偶見一少年婦人獨自行走，一時起了邪念，逼她到廟裡去強姦，不防老爺來撞見了，因此大膽把老爺趕落井中。及至回到廟裡，婦人已死，師兄已不知去向。其實趕老爺的是小僧，殺婦人的卻不是小僧。」來御史道：「如今這道微在哪裡？」道虛道：「不知他在哪裡？」

來御史沉吟了一回，便取寶應寺所造應募僧人名冊來查看，只見道微名字已於三日前先到了。來御史隨即差人到寺裡將道微拿到台下，喝道：「你五年前在古廟中謀殺婦人的事發了。你師弟道虛已經招認，你如何說？」道微道：「小僧並不曾與道虛作伴，他與小僧有隙，故反害小僧。伏乞爺爺詳察。」道虛一口咬定說：「那婦人明明是你殺死，如何抵賴？」來御史喝教把道微夾起來，一連夾了兩夾，只是不招，來御史仔細看那道微時，卻記得不甚分明，蓋因當日被趕之時，回頭屢顧，所以道虛的面龐認得明白，那廟中和尚的面龐其實記不起來。當下來御史見道微不招，便把道虛也夾了兩夾，要他招出真正同伴的僧人。

道虛只是咬定道微，更不改口。來御史想了一想，便教將兩個和尚分作兩處收監，另日再審。

且說那道微到了監中，獨自睡在一間獄房裡，心中暗想道：「道虛卻被御史認得了，白賴不過。我幸而不曾被他認得，今只一味硬賴，還可掙扎得性命出去。明日審時，拚再來兩夾，我只不招，少不得放我了。」算計已定。挨到三更時分，忽聽得黑暗裡隱隱有鬼哭之聲，初時尚遠，漸漸哭近將來。道微心驚，側耳細聽，只聽得耳邊低低叫道：「道微你殺得我好苦，今番須還我命來。」那道微心虛害怕，不覺失聲道：「你是婦人冤魂麼？我一時害了你，是我差了。你今休來討命，待我掙紮得性命出去，多做些好事超度你罷。」言未已，只見火光明亮，兩個穿青的公人走到面前，大喝道：「好賊禿！你今番招認了麼？我們不是鬼，是御史老爺差來的兩個心腹公人，裝作鬼聲來試你的。你今真情已露，須賴不過了。」道微聽罷，嚇得目瞪口呆。正是：

暗室虧心，神目如電。

無人之處，真情自見。

當下兩個公人便監押住了道微，等到天明，帶進衙門，稟復御史。來御史笑道：「我昨日夾你不招，你昨夜不夾自招了，如今更有何說？」道微料賴不過，只得從實供招。來御史取了口詞，仍令收監。一面傳諭寶應寺，即日啟建道場。隨後便親赴寺中，先將施惠卿、曾小三剃度了，替他起了法名，一個叫做真通，一個叫做真徹，就請他兩個為主行大和尚，令合寺僧眾都拜了他。真空、真徹稟道：「我二人只會念佛，不會誦經，如何做得主行和尚？」來御史道：「你兩個是真正有德行高僧，只消念佛便足超度孤魂了。」於是請二人登台高坐，朗聲念佛，眾僧卻在台下宣念諸品經咒，奏樂應和。如此三晝夜，道場圓滿。

來御史吩咐設立下三個大龕子，獄中取出去非並道虛、道微三個和尚，就道場前打了一百，請入龕中，四面架起乾柴，等候午時三刻舉火。當時寺中擠得人山人海的看。到了午時，只見來御史袖中取出一幅紙兒，遞與真通、真徹兩個，叫他宣念。真通、真徹也曾識得幾個字，當下展開看時，卻是一篇偈語，便同聲宣念道：

你三人作事不可說，不可說。我今為你解冤結，解冤結。焚卻貪嗔根，燒斷淫殺孽。咄！從茲好去證無生，切莫重來墮惡劫。

宣偈畢，來御史喝令把三個龕子一齊舉火，不一時把三個和尚都茶毗了。正是：

焚卻坐禪身，燒殺活和尚。

一齊入涅槃，已了無常帳。

原來那來御史已預先著人於道場中另設下兩個牌位，一書「受害周氏靈魂」，一書「受害商氏靈魂」，面前都有香燭齋供。

燒過了和尚，便請真通、真徹到二婦人靈前奠酒化紙。來御史又在袖中取出一幅紙兒，付與二人宣誦道：

憐伊已作婦人身，何故又遭慘死劫。想因前孽未消除，故使今生受磨滅。冥冥幽魂甚日安，冤冤相報幾時絕。我今薦你去超生，好向西方拜真佛。」

宣畢，焚化靈牌，功德滿散。

次日，來御史召集各處遊方僧人，諭令還俗。如有不願還俗者，須赴有司領給度牒。如無度牒，不許過州越縣，違者查出，即以強盜論。發放已畢，眾僧各各叩謝而去。

此時恰好前任桐鄉知縣胡渾為事降調廣東龍門縣縣丞，原任廣東參將高勛在高俅處用了關節，仍來復任，被來御史都喚到台下，喝問胡渾如何前年枉斷井中之獄，胡渾嚇得叩頭請死，來御史喝罵了一番，罰他出銀一千兩，將二百兩給與仰阿閩，其餘為修葺寺院之用。又叫高勛過來，說他縱兵害民，重利放債，要特疏題參。高勛惶恐懇求，情願也出銀一千兩修造佛殿。來御史道：

「你克剝民脂民膏來施捨，縱造七級浮屠，不過是涂膏鬻血。今可將銀一千兩賑濟窮民，再罰你一千兩買米貯常平倉，以備救荒之用。」二人皆依命輸納。來御史又令知縣沈伯明與胡渾、高勛三人同至寶應寺中拜見真通、真徹，擇了吉日，送他上五台山，命合寺僧人用鼓樂前導，一個知縣、一個縣丞、一個參將步行奉送出城，又差書吏齎了盤費，直護送他到五台山上。正是：

欲求真和尚，只看好俗人。

兩現比丘相，一現宰官身。

當時廣東百姓無不稱頌來御史神明，朝中張樞密聞他政聲日盛，特疏薦揚，朝廷加升為殿中侍御史。來御史奉命還朝，廣東士民臥轍攀轅，自不必說。來御史回到桐鄉縣，迎取夫人並水員外一家老小同至京中。朝廷恩典，父母妻子都有封贈，來御史又替水員外謀幹了一個小前程，也有冠帶榮身。後來又扶持他兒子讀書入泮，以報他昔日知己之恩。正是：

有冤在世必明，有恩於我必報。

能智能勇能仁，全義全忠全孝。

看官聽說：來御史剃度了兩個和尚，是護法；燒殺了三個和尚，也是護法；又令無數和尚還了俗，一發是真正護法。他姓來，真正是再來人；他號叫本如，真正是能悟了本願人。於世生佛佛連聲，逢僧便拜，名為活佛，反是死佛。世人讀此回書，當一齊合掌同稱「菩薩」。

〔回末總評〕

前番冤枉，一替人鞫，一己自鞫。或速或遲，各自不同。又三個和尚，三樣捉法，三樣審法。玩具旨趣，可當一卷《佛經》讀；觀其文字，可當一部《史記》讀。